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 Tech

Q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丘鈦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8)

自願公告 完成參與聯營公司私募配售

本公告乃由丘鈦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內容有關參與聯營公司私募配售之自願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出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參與新鉅科技之私募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完成。合共2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按每股新台幣22.16元之價格(「**最終配售價**」)發行予本公司，相當於於私募配售完成後經擴大新鉅科技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之約9.8%。誠如該公告所述，本公司將繼續努力推動新鉅科技加強其應用於智能手機、AR/VR、IoT等領域的鏡頭能力的提升，董事相信參與私募配售事項有助於本集團形成更好的垂直鏈條整合並進一步向智能視覺系統方案商的方向發展，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儘管受股份認購協議書簽署後新鉅科技的股價變動影響，令得最終配售價較暫定配售價高出約5.5%，董事會同意按最終配售價認購配售股份。

於上述私募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直接及間接地合計持有85,330,589股新鉅科技之普通股股份，相當於於私募配售完成後經擴大新鉅科技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之約41.8%。

承董事會命
丘鈦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寧寧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寧寧先生(主席)、胡三木先生(行政總裁)及范富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初家祥先生、高秉強先生及許曉澄女士。